

萬有文庫

第一集一種

王雲五主編

現身說法

(上)

托爾斯泰著

林魏
紆易
譯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現身說法

(上)

托爾斯泰
著
林
魏
譯
舒
易

漢譯世界名著

現身說法

第一章

一千八百幾十年，八月十二號，爲余生辰；則十歲耳。逾生辰之第三日，而吾之親鄰，恆餽我以物事。余於是日之七句鐘，方臥於榻上，竟有聲破余之睡夢；蓋有人以糖紙爲拂，以撲蒼蠅，適觸余額，余爲之驚覺。此人卽吾保傅，名卡路伊梵。其人絕鈍，拂蠅時並墮落吾牀外所懸之相片，而死蠅亦適墜吾眉睫之上。余卽探手，扶欲墜之相片；復探取死蠅，擲之牀下。意頗不懌。見卡路伊梵，衣寬博之衣，繫之以帶；冠小冠，其上加總履，軟革之履，以拂四拂室中之塵土。思吾睡方酣，何以擾我清夢，且不赴倭老地亞吾兄之榻驅蠅。彼間蠅多，而不爲驅；第集吾榻，何也？想吾兄年長於我，而我於輩行中爲最少，故驚我亦不之怪；此師傅，殊不爲人地！今旣醒我，則僞爲無見；且見其衣此衣，冠此冠，心尤惡之。正鬱

怒間，見卡路伊梵自赴其榻視表，表沿環以僞珠。觀後復近吾榻，厥狀乃非怒，言曰：『孺子及爾兄趣起，若母待爾於餐堂矣。』乃坐榻前，自囊中出鼻煙壺吸之，余則尙僞睡不之顧。伊梵鼻端皆煙，則以手自握，格格作聲。復以手搔余足心，令癢。曰：『爾胡渴睡，天已非早矣！』余力禁足癢，以首納之被中，且以足蹴之。心念此人，平日固愛我，此時心頗不悅，且呼且笑曰：『卡路伊梵勿擾我！』不期失聲而哭。伊梵見狀而訝，即曰：『爾何爲哭？或得噩夢耶？』伊梵爲德國人，性至慈祥，見余哭則大訝。然余之哭乃愈厲，此哭蓋因羞而成怒；又見伊梵所著之衣帽，尤不悅，而前此則無是也。已而復視伊梵，忽喜悅不相忤矣。即曰：『吾得噩夢，心驚不可止，遂至失聲。似夢吾母暴逝，有人舁之出葬於野。』此語蓋余之僞造；以夜夢如麻，無從省記，特造言以欺伊梵。伊梵聞言，竭力勸我，實則余初無此夢也。伊梵遂出，余亦穿衣著襪，餘款猶存，然不哭矣。此僞造之夢，而心中亦惡其妄。少須尼可來入，尼可來，余僕也。其人嚴潔而敏慧，守禮安分，與吾保傅甚契合。即抱余衣入戶，並余輓履。而倭老地亞已着靴。余此時尙有淚痕，心頗內愧。是日陽光甚麗，晨起之人，至爲喜悅。而倭老地亞亦起，其行事則慕伊梵。娜拿者，則余姊氏之女師也。倭老地亞立於盥器之前，忽發笑聲。此時尼可來執巾及水壺侍側。其人平日，

素寡言笑；至是亦囁然曰：『公子勿高聲，請就盟沐。』余見阿兄笑悅，即亦大笑，此時卡路伊梵，自書室中發聲曰：『汝輩盟漱，尙未畢乎？』余聞伊梵之聲甚莊肅，作塾師之狀，即匆匆就沐，手中尙執治髮之刷刷其髮。既至書室，伊梵當窗而坐，加眼鏡於鼻梁，手執一卷。左次置兩書架：一爲余置書之用；一爲先生。吾書架之上，積書殆滿。立者倒者，頗無次序。中有兩大套，則紅色之皮，中述遊歷之事。其餘大小厚薄不一，而位置亦不整。以放學時，師固令余整其書，余以急欲出遊，故不之恤。而先生之書，雖不如吾書之多，然吾書至雜亂無紀。尙憶架上有三卷：一爲法國之書，述栽種白菜之法，然但有書而無皮；次則七年戰之史記，一角爲火所焚；一卷則論水力之學。先生每日觀書，雖費目力，亦所不計。而余亦不見其讀他書，但披此三卷，並讀北蜂之報紙。其爲余所最屬意者，則以厚紙剪爲月樣，立一小柱於案上，以月樣之紙，加諸柱上，用蔽陽光。自今日思之，則先生之著寬衣，加便帽，灰色之髮，垂諸冠後，其情景猶髣髴如見也。先生所據案，讀書時以手翻書，其旁置一表，表面畫一行獵之人，素巾及黑色之銅壺，列諸案端；至今猶歷歷也。觀先生如是之部署，足驗其人之好靜而有恆。余當時在樓下，奔逐久久，至登樓，而師則仍坐而觀書，其沈寂之容，有匪言可詳者。有時則推眼鏡於鼻端，閉目凝思，

且微笑；然萬聲俱寂，不類人境，卽鐘機之動，亦歷歷聞之。余當門而立，而先生亦無所見，余心憐之。似吾兄弟，皆臻樂境；而師則獨居，寧非薄待？且先生自言少孤，談及身世，令人酸鼻。吾尙記與尼可來言微時之事，艱難萬狀，幾欲奔至其前，與師引手；而師亦愛我，摩撫吾髮。余所居屋，壁上四懸輿圖；圖半剝落，師爲補而完之。在第三面之牆，有門可通樓下。上懸二尺一尺舊矣，卽爲余之所使；其一新得，則屬之先生。門之右次，懸一黑板。自記吾過：大過則作圓圈；小過則書十字。黑板之左方，爲余罰跪之地；此地余記之至清。其左爲火爐，有小鐵門，可以啓閉。余跪時，兩膝酸痛，不可耐。思吾師高據臯比，觀書瞑坐，狀極舒徐；余則兩膝之酸欲折矣。遂開火爐之門，令鏘然作聲，以悟先生，俾知吾之楚况。有時挖壁作聲，亦思有以悟先生也。壁灰爲余挖落，墜一巨片，礚然在地。余之驚惶，頗甚於罰跪；而先生仍自若不動，如無所聞。以上記余被罰之事也。至於書室中陳設：則居中有一圓案，案幕之漆已落，四垂之布，爲小刃剗破，片片作細絲；案旁有圓櫬，爲白木，不加髹漆，年深爲人坐起，油滑異常。右方之牆有三窗。臨窗遠眺，道路交橫吾前，或坦或窪，一一在目。官道之旁，夾以橡樹如碧巷；樹裏人家，短籬相接，憎憎同在萬綠之中。屋外皆田，作整方形。橡樹之左爲廣場，用以晒禾麥者。樓下小屋，爲余家守護之兵。

房。余窗之左爲月臺，爲吾家二親乘涼啜茗之地。方先生口授文法，代余改削之時，余以面外嚮，見月臺之上，吾母與家人笑悅之聲，一一皆入吾耳。余聞母氏談笑之聲，則恨爲塾師羈絆，不能分身，與家中人作語。計長成之日，必常與此歡樂之會。余正思及此，忽聞先生罵詈之聲，以爲余書之舛誤至多。此時余盼望之思，轉易而爲懊惱。以上均余追思緬述之言，非言今事也。當余起後，先生卽易便衣，衣燕尾之服，對鏡自整其領巾；然後引余兄弟，往朝吾母。

第二章

余旣出自書室，而母氏正在淪茗；一手秉茶壺，一手將水壺，灌入茶壺之中。余師弟入時，母氏初未留意。余見座次，有一英製之琴；琴前則余女弟柳褒加，坐而拊琴，指頭作粉紅色，知方盥滌；妹年蓋十一歲矣，衣短衣博袴，妹非長於此者，亦新學耳。坐妹氏之旁者，爲女師伊梵娜拿，加便帽，帽纓作玫瑰色，二額作絳色，似有怒容。余入時，伊梵娜拿愈不悅，亦不與余師作禮；仍以足點地，呼一二三，蓋以

節奏授吾妹琴調。而師亦不視此女師，但親吾母之手。余母見師至，卽微微搖頭，似麾斥其心中之積鬱，使之勿思者。旣授手與吾師，遂亦親師之額，以示報禮。母操德語謂先生曰：『吾至感謝先生，吾二子夜來睡臥適乎？』吾師聳其一耳，又爲琴聲所亂，不辨吾母所言，卽以手近冠，言曰：『夫人勿罪吾味！』蓋吾師已驚，恆不摘冠，故每入必告罪於吾母。母知師重聽，卽曰：『先生仍不摘冠，吾之所問者，問吾子夜來睡臥，安適與否耳？』師仍不了了，仍鞠躬。母卽笑令琴師罷彈，乃以手抱余於懷，細視吾面，言曰：『汝今日哭耶？』余未答，母卽親余二目，以德語問余曰：『汝何爲哭？』余曰：『睡中得噩夢，故不期而哭。』師曰：『彼夢直莫須有。』乃匿吾僞言不告。因談及今晨天氣之佳，而女師亦來坐談。母以糖六塊賜臧獲後，卽趨至窗前平時所坐處治針線，麾余曰：『汝往朝父，請父勿遽至滌麥之場，先至吾許，別有商量。』於是妹復拊琴，余卽出省吾父，出時經紀綱之室，此室爲吾先祖所設，使紀綱之僕收管物事之所。余卽從此門行過，趨至吾父書室。

第三章

時父方立於書案之旁——案上有亂紙，似信件，又有無數之銀帖，縱橫滿案——其狀似怒此管事之僕密卡老夫。僕側立門次，在風雨表之下，以手反背，指頭亂動不已。吾父之聲愈高，而僕之手指動亦愈迅；迨吾父不言，而動亦立止。僕答言時，指復大動，似示已無大誤，靜俟主翁號令者。此時吾父見余入，即謂余曰：『汝且勿言，待吾勾當吾事後，汝再陳所事。』因以目視門，且點首，蓋示意令余閉關者。余如言，而吾父復聳肩謂此僕曰：『茲事如何了，此書中有八百盧布。』密卡老夫遂以珠算算之；既如數不誤，即引目視吾父取進止。父曰：『此八百盧布與佃人，且碾房中，尙宜收歸一千盧布，此外尙有八百盧布，是人家還我者，汝務迅取而歸。今吾家所藏之乾草，以汝所部算，應得七千鋪得，鋪得者俄國之勛數爲價應三千盧布，合計非一萬二千乎？』密卡老夫曰：『然。』余見老僕，指頭尙動，知欲有言，而吾父已立止之曰：『此一萬二千之數，內開一萬，送至斐素魯司叩議會中，餘二千入家用之賬。』復出一函曰：『爾爲我將此巨封之鈔票，送至某處。』余視此信封，則與吾師卡路伊梵者，吾父見余視信封，心似不懌，即以手拊吾肩。余不知吾父之拊肩，愛我耶？抑不令我與老人之事耶？即以口親吾父之手。老僕忽曰：『卡巴老武卡項如何處置？』父曰：『此項暫留，非得吾號令不宜用。』老僕無言。

而指動乃加甚；此時忽執算盤，與吾父言曰：『主翁當聽奴子稟白，議會之款，恐不能如期而歸；主人適云，碾坊與債戶及乾草之價值萬二千——』即以手撥珠，言曰：『適奴子所算誤矣！』父曰：『何誤？』老僕曰：『主人言碾坊之款，而坊主人來，言不能如期，今尙在外間，主人能呼咤之入，與之言耶？或以奴子傳言，與之坐索。』父搖頭似不欲與言，但曰：『彼何言。』老僕曰：『彼言生計非佳；即有餘資，尙宜購他物。今若驅之令去，吾家尙有何利，亦宜預計。至於放債於人，奴子早已稟白，此款萬不能歸。前數日，奴子與亞範地支書，且送之以巨裹之麵，與之索債。此債非經奴子之手，爲他人所放，吾思即有兩月拖延，此金亦不能遽歸吾手；至於乾草，價固三千——』即以三千之數，加諸盤上，以目視吾父曰：『乾草之價，起落無恆，當準時而定價……』父不待其言之畢，即盛氣對之曰：『必如是而行，果不得當，汝則以卡巴老武卡之款論抵。』老僕聞言釋然。此人爲吾家之農奴，一心爲主，既勤且齎，可云忠矣。卡巴老武卡者，吾母氏之資財。吾父至不欲妄用，今茲不得已而始用之，即此老僕，心亦弗欲，顧以需款之急，無如何也。老僕言後，父謂余曰：『汝當極意嚮學，勿以嬉戲自怠。爾當知我，將於晚車赴莫斯科，挾爾同行，朝爾祖母；爾母則仍居此間。想聞爾至莫斯科讀書，爲意當更適也。』余聞

言大驚，前數日見吾父匆匆，似有規畫，今乃果然。吾兄倭老地亞，亦與余同來，聞言顏色頓異。卽以吾母之言，稟述於吾父，語時心顫。余此時似得噩夢，心愈不寧。其初念及與母分離，則大戚不止；既而又思，能至莫斯科，則於學問必大有進，亦可喜之事。果今夕至莫斯科，則功課立蘇，亦頗暢適。惟吾師失館，又將如何！想此信封中之鈔票，卽爲吾師贖儀。師弟一別，安能無情！且師窮約，不若長在吾家，既不與母分離，又得與師追隨爲樂；顧事勢至此，有令人不堪回首者矣！余此時矗立不動，垂首視吾雙履。少須，吾父延吾師至，閒談及風雨表事。又囑老僕，勿飼獵犬；飯後將行獵也。余以爲將赴書室讀書矣，而吾父乃飭余同獵。余大悅，乃奔至月臺之上，而吾父所愛之獵犬，名密路卡，方伏月臺之上。余手拊其首曰：『密路卡，吾今日欲赴莫斯科，與爾長別矣！』語時，不期淚落如綆。

第四章

是日卡路伊梵先生，心頗快快，卽脫其外衣，擲諸櫃上，似鬱怒不可自聊者。及余歸書室時，見師

教余會話之書，心頗愠怒，而吾兄尙琅琅上口；余則心事如沸，不成句讀，置書於案，仍續續而悲。既悲別母，慘不可言，亦不自禁其淚之落；及余背誦時，師在有意無意之間。及余誦至書中，言『爾自何來』，宜答者，必曰：『自咖啡館至此！』時余淚已迸落，其下至不能背，淚梗於咽，不成聲矣！背後宜作書，余仍以淚代墨，滿紙盡濕。師見吾哭，即抱我於膝上，責我何爲而哭，即舉戒尺，令我悔過，不言且責。余尙不能成聲，師亦無言。至尼可來自屋中出時，門聲礚然，師似悔責我之非是。蓋尼可來之屋，與余屋毘連，語聲一一可聞。師一見尼可來入，即問曰：『汝不聞二公子將至莫斯科耶？』尼可來曰：『聞之。』此時尼可來似起立，而師曰：『勿起，且坐語！』余即至門外內窺，且密聽其言。師曰：『尼可來，天下人無論如何竭力盡心，而受者終無感激之日！』而尼可來方臨窗補履，聞先生言，即點首。師此時出鼻煙壺，以目上仰曰：『吾敢以心質上帝，吾處此席，十二年矣，其愛學生，較視吾子爲親切，汝尙憶大公子病時，吾坐其榻前，可九晝夜，衣不解帶，汝當見之。當時主人，以我爲忠，今如何者？公子長成，宜赴高等之學，似鄙我爲無學，試問吾心，此心能無悲感！』尼可來即置其錐，以手分線，答曰：『公子固宜親學。』師曰：『然，惟吾當行矣，其許我之物安在其感我者？又安在？且吾敬禮夫人。』即以手拊心曰：『夫

人安能有權！』即取尼可來之殘皮，擲諸地下曰：『吾知所以逐我之故矣！吾生既不妄言，亦不曲諱，今願此人得上帝保護平安可也！須知逐我以後，省費亦屬無多，想上帝慈悲，在他處，吾能不得少麵包而食耶！』尼可來舉目視先生，似以狀慰撫之，顧乃未言。師曰：『吾前此曾客一將軍家，其家人頗重我。』因又敍其父母之遺事，語次不勝悲慨。余聞言，愈爲先生志志。蓋父師一也；惟師之性情，不見知於吾父；而父之行動，又不見直於師，真無可如何者。余此時復歸讀書之室，坐思將爲父師調和，令其水乳，少須師至。命余取默寫文法之本，師危坐發聲誦其文，曰：『凡人情之最劣者，即負義忘恩之一事。』余知言中有意，即引首視師，師曰：『此兩語作一點。』復命余取所作書視之。師諦觀數句，復教余以歷史功課，授後仍危坐不言。余見師此時，微有悅色，似適來命余默寫之言，即余師所以報復吾父也。此時已近下午一句鐘，而師仍不放學，且授余以新課。余既困餒思啗，意乃不屬於書；且聞女僕擦動刀叉之聲，嘈雜盈耳，而女師同柳褒加及卡登他入門。卡登他者，女師之愛女，年十二耳。衆既大集，然尙不見老僕浮加，浮加每於午飯時，必至延余師及余者。余此時思飯甚，亦不稟白於師，匆匆下樓；尙未及梯際，即聞有人履級而登。余測其人非浮加，以浮加之履聲，吾已熟於耳者。及門闢

人至，余乃不相識。

第五章

其人年可五十，面麻，髮蓬蓬而修，鬚作赤色，亂如其髮；高碩無倫，入門時，俯鞠其躬始入，衣寬博之衣，且破矣；右手執杖，入時即以杖抵樓板作響；張口大噓，額上皺紋疊起；且眇一目，厥狀至醜且怪；即近倭老地亞之前，言曰：『吾今日見汝矣！』即以手按倭老地亞之頂，就而細觀之。觀後，近余讀書之案，以杖敲之再四；復於案上寫十字，寫後言曰：『傷哉，傷哉！』語後聲顫，含淚視倭老地亞，而淚仍續續而落，且以袖擦之。其人狀態，實近荒僮可笑，而言又不解；唯含淚之聲，頗足感人。後此方知其人名格雷司叉，風僧也。來自何處，家世亦不能詳；至於舉動離奇，亦甚莫解。余但聞此人，自十五歲起，無論冬夏，赤其雙趺，趨山朝廟，即其業尙；有時逢人，但作隱語，恆以爲預言，乃亦有小驗。時時至吾大母家，大母頗信仰其人。有人言：『家亦素封，唯此人生時，不善自治，乃至爲人吞蝕都盡！』或又云：『特

一無業之人，怠而且饒，因佯狂以行乞。』格雷司又既未去，而浮加已來延飯，風人且哭，且隨吾行，時以杖頓梯級作響。衆集餐堂時，父母二人，方把臂而入，微微作語，似有所商酌。而女師伊梵娜拿，端坐於案上，訓迪吾之女兄弟；而余師亦進，此女師視後，遂移目他瞬，不爲禮，似不屑爲禮者。余觀諸妹，似有言告余者，顧又不敢。故事，余必至先生立正爲禮後，兄弟始許聚談；此女師方嚴已極，觸之百凡皆罪，滋難事也。且晤面時，必令我法語；果作俄語，卽爲非禮。飯時，余每有所嗜之物，則女師必令余攪以麵包，不能專享是味；卽刀叉之細，亦必留意約束。余每思吾爲男子，何必授權於女師，余師不有卡路伊梵耶？干彼何事，而故嘵嘵已而同進餐堂，卡登他竊引余衣曰：『請爾告母夫人，容我隨若翁行獵。』余曰：『可；惟能否見許，則不敢知。』時格雷司又亦與食，別與小几，不同案也。格雷司又食時，長嘆喁喁，自作語曰：『傷哉，傷哉！鴿子不久高飛，猶人之死，墳前但留一石耳！』是日吾母晨起，心緒至劣，似有所失，一聞風僧之言，心愈不懌。乃將羹湯，傾入吾父之盤，言曰：『吾幾忘一正事！』父曰：『何也？』母曰：『請爾鎖其獵狗！』方格雷司又過吾院中時，幾爲狗所囓；且吾家尙有小兒，亦防狂噬。』格雷司又聞呼其名，亦引首視余家人，引狗囓之破裾相示。語時，口中尙咀麵包曰：『彼欲噬我，而上帝』

不許；我爲信教之人，何爲見噬於彼？須知上帝初不怪人，然運會日趨日下，顧亦難言！吾父聞言頗愠，卽問吾母曰：『彼何言？』母曰：『吾知之。彼告我，我家所畜之獵人，嗾狗使噬；然尙乞爾勿罪嗾狗之獵人。』父曰：『彼焉知我必罪獵人？』卽以法國語答吾母曰：『吾深疾此等人，法宜……』母愀然曰：『幸勿言此，彼人固有神通！』父曰：『此等人行詐可哂，與眩人同一用心，不足畏也。』吾母無言，久乃曰：『汝可以肉餽飪授我，今日所製如何，能適口否？』父果以餽飪授母，母坐遠不能得。父曰：『余所不解者，天下有學問有教育之閨秀，何爲信此無識之人？』語後，舉銅叉叩案作聲。母曰：『吾請爾以肉餽飪授我，何爲不授？』吾父仍如不聞，尙曰：『在法宜縛其人，付之有司，勿令惑衆。』而母氏顏色已改，父亦不再言，卽以餽飪授吾母，曰：『吾尙有一言奉白，似此等人，無論冬夏，頸上加械，赤足不履，似自戕其身以懺悔；是皆僞顛圖食於人，不自力作，無可言者也。』母太息曰：『預言頗可信，前此不言有先知人，名器路叉，言吾翁以何日何時逝世，乃不一一應其言耶？』父曰：『是言頗益吾悲，吾每見器路叉之足垢，幾幾食不下咽！』時飯旣垂畢，而柳褒加及卡登他，屢屢以目囑余示意，欲余代彼請命於二老，令彼隨獵。余默不敢言，則以肘加倭老地亞；然倭老地亞不敢言，亦以肘加余，少時

作顫聲啓父母曰：『今吾兄弟，將至莫斯科，意欲同吾諸妹，以車出獵。』二親議久允行，而母氏亦從吾出。

第六章

飯後剖果，遂令老僕密卡老夫入，示以駕車轡馬，約狗同行。倭老地亞本有一馬，駕矣。父命轡獵者，獵者馬名也，母聞馬名獵者，必且未馴，防吾兄爲馬顫簸而墜。父曰：『無傷。』而倭老地亞亦力言其無礙，然吾母仍戚戚，以爲不可，謂：『行獵樂事，何爲使我殷憂！』時家人同至閱書室飲咖啡，余則至林間，與兄妹同踐乾葉爲戲。論此獵者之馬，並論柳褒加之脚力，不及卡登他，旋復聞格雷司又顫上加械之可哂，然均未及遠別之事；此時車已至門，車後隨獵人，帶狗而至；獵人之後，則爲伊格那忒，騎獵者以奉吾兄者，且別引小狗以授余。余從籬落中外望，卽馳歸樓上易衣，則納余短袴於長靴中，衣著旣竟，卽至門外，與獵人語。是日晴穩，仰望天宇風來，雲陰已解駁，而日光時時穿漏於雲罅，似非